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有關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SATELLITE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5)

公告

盈利警告

本公告為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基於本公司現時預期及本公司對目前現有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最近期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之初步評估，董事局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將低於二零一六年同期約 28%。預料溢利下跌主要歸因於下列因素：

- (i) 如本公司二零一六年中期報告所述，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錄得共約 41,000,000 港元的一次性稅項撥備回撥，而於二零一七年同期則並無錄得任何有關類似金額；
- (ii) 因較少利息金額獲資本化並列入為合資格資產成本，故財務開支淨額增加約 11,000,000 港元；及
- (iii) 匯兌虧損增加 16,000,000 港元，乃由於結付印度稅項所產生的匯兌虧損 6,000,000 港元及主要為須重估本集團的美元銀行借貸而增加之淨匯兌虧損 10,000,000 港元所致。

倘自本公司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溢利撇除上文(i)段所述的一次性稅項撥備回撥，董事局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將低於二零一六年同期約 14%。

由於本公司仍正在落實其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局參照現有資料及本集團就尚未經核數師審閱之管理賬目而作出之初步評估。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進一步詳情將於本公司中期業績公告中披露，有關公告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楊小清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十一名董事。執行董事為喬恩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居偉民先生（主席）、唐子明先生（副主席）、羅寧先生、翟克信先生、Julius M. GENACHOWSKI 先生及殷尚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翎斯先生、李開賢先生、雷納德先生及王虹虹女士。替任董事為莊志陽先生（羅寧先生之替任董事）。

* 僅供識別